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浙江省外事侨务办公室 文件
浙 江 省 公 安 厅

浙人社发〔2015〕144号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浙江省外事侨务办公室 浙江省公安厅
转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外国专家短期来华
相关办理程序的通知

各市和义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外事侨务办公室、公安局，
各有关单位：

现将国家外国专家局、外交部、公安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进一步完善外国专家短期来华相关办理程序的通知》（外

专发〔2015〕176号)转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浙江省外事侨务办公室



浙江省公安厅

2015年12月22日

国家外国专家局
外交部
公安部
文件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外专发〔2015〕176号

关于进一步完善外国专家短期来华
相关办理程序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外国专家局、外事办公室、公安厅（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各驻外使馆、领馆、处、驻香港、
澳门公署：

为进一步完善外国专家短期来华相关办理程序，现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根据国务院办公厅 1996 年下发的《关于外国专家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精神，凡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引进国外人才和智力以及加强外国专家管理工作有关规定聘请来我国工作的外国专家，一律免办就业许可和就业证。

二、外国专家来华停留时间不超过 90 天（含）的，视为访问、交流、考察，驻外签证机关凭设区的市级（含）以上外国专家主管部门签发的邀请函（样式附后），为其办理在华停留时间不超过 90 天（含）的 F 字签证。

三、外国专家来华停留时间超过 90 天的，均视为工作，须按照外国专家来华工作的规定办理签证和居留手续。

四、各级外国专家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来我国工作外国专家的归口管理，会同外事、公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切实做好管理和服务工作。

五、本办理程序自 2015 年 11 月 1 日起执行，对于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要及时报国家外国专家局、外交部和公安部。

附件：外国专家来华邀请函（样式）



NO: 00000000000

外国专家来华邀请函

编号: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_____大使馆(总领馆/领事馆/处)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驻_____特别行政区特派员公署:

Embassy (Consulate General/Consulate Office) of the P. R. China in _____ or the Commissioner's Office of the Foreign Ministry of the P. R. China in _____ SAR:

姓名(外文)_____先生/女士(护照号码:_____)
等_____位(名单见下)外国专家拟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来华赴(单位名称)_____, 请予办理签证。

外文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国籍 Nationality	护照号码 Passport No.
1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4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5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申请签证有效期 Validity of Visa Intended to Apply		拟入境次数 Number of Entries	最长停留时间 Longest Stay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移动电话 Mobile	
传真 Fax			邮箱 E-mail	

本件自签发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Only Valid for 6 months since issuing.

签发单位(盖章): _____ 签发人: _____

签发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NO: 00000000000

外国专家来华邀请函存根 (此联签发部门留存)

编号: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_____大使馆(总领馆/领事馆/处)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驻_____特别行政区特派员公署:

姓名(外文)_____先生/女士(护照号码:_____)
等_____人作为外国专家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来华赴(单位名称) _____, 请予办理签证。

签发人: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NO: 00000000000

外国专家来华邀请函存根 (此联申请人留存)

编号: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_____大使馆(总领馆/领事馆/处)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驻_____特别行政区特派员公署:

姓名(外文)_____先生/女士(护照号码:_____)
等_____人作为外国专家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来华赴(单位名称) _____, 请予办理签证。

签发人: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